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屏東地方法院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3日
發文字號：屏院昭人字第1142100106號

主旨：公告本院本(114)年儲備約僱法警職務代理人甄試應試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114年儲備約僱法警職務代理人甄試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應試人員編號及名單如下：

01賴Ｏ承(T1*****093)	02陳Ｏ諺(Q1*****989)
03涂Ｏ瑜(T1*****010)	04劉Ｏ蓁(S2*****295)
05李Ｏ峻(F1*****526)	06彭Ｏ婷(S2*****093)
07鍾Ｏ鈞(T1*****878)	08陳Ｏ恩(S1*****243)
09洪Ｏ芳(T2*****451)	10侯Ｏ豪(T1*****142)
11吳Ｏ錡(E1*****272)	12何Ｏ芳(T1*****184)
13朱Ｏ勳(T1*****105)	14陳Ｏ翔(S1*****288)

二、應試人員請於本年3月12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本院1樓法警室完成報到手續，9時10分起開始依編號順序進行體能測驗，通過體能測驗者，始得於10時至2樓國民法官評議室參加口試。

三、應試人員請攜帶身分證正本供查驗，未攜帶者不得參加甄

試，且不得以駕照或其他證件代替。

四、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甄試，將公告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，不另行通知。

院長李昭彥